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
可行性分析报告

一、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40,500.00万元（含140,5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以下项目的投资：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医药零售门店建设项目	83,640.00	40,590.00
2	老店升级改造项目	6,000.00	6,000.00
3	新零售及企业数字化升级项目	12,000.00	12,000.00
4	南宁大参林中心项目	30,000.00	25,668.00
5	汕头大参林医药产业基地项目（粤东运营中心）	22,000.00	17,340.00
6	南昌大参林产业基地项目（一期）	16,000.00	14,366.00
7	茂名大参林生产基地立库项目	4,500.00	4,500.00
8	补充流动资金	20,036.00	20,036.00
合计		194,176.00	140,500.00

项目总投资金额高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金额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若不能满足上述全部项目资金需要，资金缺口由公司自筹解决。如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实施进度不一致，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以其他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在最终确定的本次募投项目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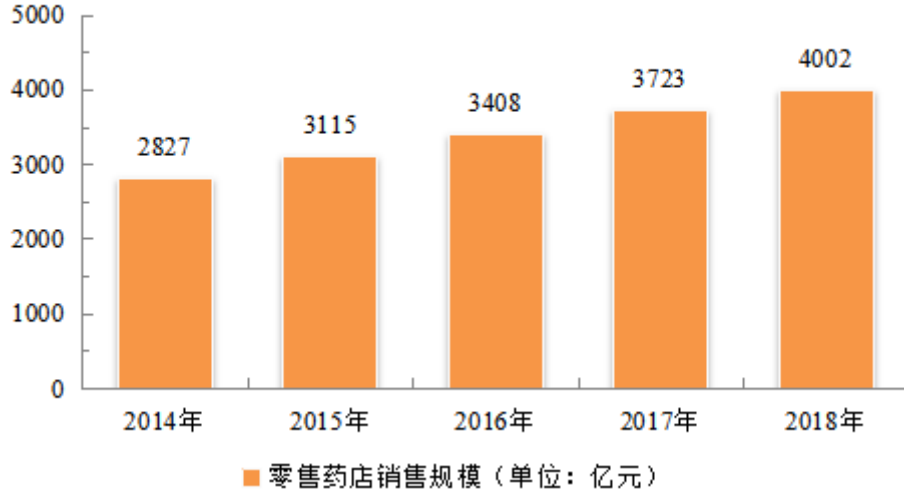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背景

（一）中国零售药店市场规模较大，保持持续增长，预期未来仍有较大发展空间

随着经济的持续发展、人民消费能力的提升和健康意识的增强，我国医药市场整体规模持续扩大。医药零售市场是我国医药市场的重要组成部分，我国医药零售市场按渠道可分为医疗终端和零售药店，其中，零售药店在满足居民日常健康需求、医药产品推广、减轻医疗机构接诊负担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根据中

国药店数据，2018年我国零售药店终端销售规模已达4,002亿元，2014年至2018年，我国零售药店终端销售规模年均复合增长率达9.08%，呈不断增长的趋势。

2014年-2018年中国零售药店终端销售规模



数据来源：《中国药店》杂志发布的《2018~2019 年度中国药店价值榜“双百强”发展报告》

从我国国民经济的发展趋势来看，城镇化水平的提升、居民收入的提高、人口老龄化程度的加剧、医疗支出的扩大等推动我国医药行业以及零售药店行业发展的驱动因素并没有改变。此外，随着我国医药零售产业政策的进一步推进，我国零售药店市场规模将进一步扩大，并保持持续稳定增长：

驱动因素	未来发展趋势
城镇化水平	随着我国经济的持续发展，我国城镇化率逐年提高，2018年我国城镇化率达到59.58%，但与发达国家80%的城镇化率水平仍有较大差距。
居民收入	我国居民的生活水平不断提升，可支配收入不断增加。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06年至2018年，我国城镇居民家庭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复合增长率达10.36%，预计未来仍将保持持续增长。
人口老龄化程度	根据全国老龄办预计，我国在2001年到2020年处于快速老龄化阶段，到2020年底，我国老年人口将达到2.55亿，老龄化水平不断加大。
医疗支出	我国政府在医药卫生领域的投入不断加大，根据国务院发布数据，2013年至2017年我国政府卫生支出年均复合增长率为14.94%，预计未来仍将保持持续增长。

（二）我国医药产业政策支持零售药店行业的持续健康发展

2015年10月14日，国务院发布《关于第一批取消62项中央指定地方实施行政审批事项的决定》，决定取消“基本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店资格审查”等行政审批事项，行政审批简化将有利于规模化医药零售企业展开市场竞争和发展。

2016年2月29日，商务部发布了《全国药品流通行业发展规划纲要

（2016-2020）》。该规划纲要提出了“药品流通行业发展基本适应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总体目标和人民群众不断增长的健康需求，形成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网络布局优化、组织化程度和流通效率较高、安全便利、群众受益的现代药品流通体系”的总体目标，并将“健全药品流通网络”、“提升流通管理水平”、“创新行业经营模式”、“提升行业开放水平”、“加强行业基础设施建设”等作为主要任务。同时，该规划纲要提出“鼓励实行批零一体化、连锁化经营”、“支持药品流通企业与医疗机构、医保部门、电子商务企业合作开展医药电商服务”、“鼓励具备条件的零售药店承接医疗机构门诊药房服务和其他专业服务”等多项支持零售药店行业发展的政策建议。

2017年1月9日，国务院印发《“十三五”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规划》，提出“推进医药分开，调整利益驱动机制，破除以药补医”、“深化药品流通体制改革，加快发展药品现代物流”、“调整市场格局，使零售药店逐步成为向患者售药和提供药学服务的重要渠道”、“探索医院门诊患者多渠道购药模式，患者可凭处方到零售药店购药”等要求。

2017年1月24日，国务院印发《关于进一步改革完善药品生产流通使用政策的若干意见》，提出“鼓励药品流通企业批发零售一体化经营。推进零售药店分级分类管理，提高零售连锁率”、“进一步破除以药补医机制。坚持医疗、医保、医药联动，统筹推进取消药品加成、调整医疗服务价格、鼓励到零售药店购药等改革”、“门诊患者可以自主选择在医疗机构或零售药店购药，医疗机构不得限制门诊患者凭处方到零售药店购药”等要求。

2018年8月20日，国务院印发《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2018年下半年重点工作任务》，提出“支持零售药店连锁发展，允许门诊患者自主选择在医疗机构或零售药店购药”要求，进一步完善门诊患者购药分流机制，支持零售药店行业发展。

长期来看，这些政策的贯彻实施将有助于提高零售药店行业的市场规模，促进行业健康持续发展。

（三）积极把握行业发展机遇，不断提高市场竞争力

公司一直专注于中西成药、参茸滋补药材及中药饮片、保健品、医疗器械及其他商品的直营连锁零售业务，秉承“以尽可能低的价格提供绝对合格之产品，

并尽最大限度满足顾客需求”的经营理念，以优质、平价的产品赢得了市场认可。历经多年的发展，公司已在医药零售直营连锁领域积累了较为深厚的行业经验和市场优势，并以医药零售核心业务为基础，逐步打造“医药零售、医药制造、医药批发”协同发展的医药集团。

公司将积极把握行业发展机遇，不断夯实核心业务竞争力。在零售终端扩张方面，公司在深入发展和巩固广东市场的基础上，加快向省外市场扩张，有效推进“大参林”零售网络在重点市场的深入渗透。在信息技术、物流体系等经营管理体系建设方面，公司将不断扩充升级现有物流体系，优化整合信息管理平台，使公司在商品流、资金流、信息流等方面实现统一、高效管理，为公司商业扩张和规模化经营提供坚实支撑。同时，公司将继续发挥在参茸滋补药材、中药饮片等领域的优势，继续巩固其作为大参林标志性特色产品的差异化竞争优势。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一）进一步把握我国零售药店行业的发展机遇，提升综合竞争力

经过多年快速发展，我国零售药店行业已形成了较大的市场规模并继续保持了较快的增长速度，已经成为我国医药零售市场的重要组成部分。当前，我国零售药店行业的连锁率和市场集中度仍较低，与我国产业政策规划的发展目标仍有一定差距。此外，从美国、日本等发达国家医药零售行业的发展轨迹和现状看，零售药店企业的内部扩张和行业整合是提高行业市场集中度、减少无序竞争的重要途径，也是行业提高连锁率、形成稳定发展格局的重要方式。因此，我国大型零售药店连锁企业仍然具有较大的发展空间，公司发展仍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医药零售门店建设项目”、“老店升级改造项目”、“新零售及企业数字化升级项目”以及广西、江西、粤东等地区的办公设施及仓储物流建设等项目，全部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的需要开展，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二）坚定推进“深耕华南、稳健扩张”的全国性布局战略，保持市场领先地位

随着我国经济的不断发展以及居民可支配收入的提高，居民的健康意识不断加强，我国零售药店的市场规模持续增长。在此背景下，近年来我国主要零售药

店企业纷纷加大营销网络建设，积极布局全国市场。在全国性市场布局方面，公司已在广东、广西等华南地区建立了合理的业务布局，树立了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和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在此基础上，公司不断向周边省市辐射，医药零售业务已进入河南、江西、福建、浙江、江苏、河北等多个省份，全国性布局的战略已取得一定成果。

公司作为医药零售行业的龙头企业，为持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有必要在广东、广西等优势区域，以及在江西、江苏等新拓展区域进一步深入开发，一方面进一步巩固在优势区域的龙头地位、扩大规模优势，另一方面提高在新开发市场的市场占有率、提升品牌影响力，坚定推进“深耕华南、稳健扩张”的全国性布局战略。

（三）进一步扩充物流配送体系、运营体系，保障全国性布局战略的顺利实施

大型药店连锁企业的门店数量多、分布区域广、商品种类多，其物流配送具有小批量、高频率、多品种等特点，物流配送体系的效率、合理性、自主配送能力影响物流配送效率及物流成本。按照贴近市场、注重效率的原则，公司不断根据业务布局的拓展规划，建立物流配送体系，在公司门店聚集所在地建立物流仓库，负责对各自区域门店进行日常配送，对配送半径规划合理，快速响应门店的配送需求。

此外，公司在广西、江西、粤东等区域市场拥有运营、财务、采购、物流等员工较多。近年来公司经营规模、区域覆盖面持续扩大，营业收入稳步增长，各地区的员工人数也保持持续增长。未来，随着各地区经营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公司在区域市场的员工人数将进一步增加，对运营、物流、办公、培训等功能于一体的资源的需求将进一步提升。在经营规模达、员工人数达到一定体量的情况下，以自建运营中心的方式使公司在区域市场能拥有一个稳定、长期的经营场所，为员工提供良好的、长期的工作环境，有利于公司长期稳定发展，也有利于公司在区域市场提高品牌知名度。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广西、江西、粤东等地区的办公设施及仓储物流建设等项目，进一步扩充公司在广西、江西、粤东等地区的物流配送体系、运营体系，保障全国性布局战略的顺利实施。

（四）加大新零售建设投入，增强信息化战略的软硬件基础支撑，加强公司整体业务集成，优化集团整体管控水平

在信息技术不断发展升级的浪潮下，以“互联网+”为核心，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先进技术的新零售迅速发展，深刻影响了商品生产、流通与销售等各个环节，对线上服务、线下体验以及现代物流进行了深度融合。公司作为医药零售行业的领军企业，积极把握零售市场的发展趋势，对信息资源进行高效整合利用，不断夯实竞争优势，提升竞争实力。同时，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增长，公司需要处理的信息及数据将越来越庞大。公司需要在确保数据和信息准确、安全的基础上，将数据进行分析处理，并准确及时地传递到管理者手中。

本次新零售及企业数字化升级项目将从集团角度出发，进行细致全面的实施计划，项目的实施将促使公司进一步优化信息系统，提升公司运营水平和管控水平。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以公司总部为中心，涵盖下属门店的新零售、业务中台、数据中台、基础设施、内部管理等板块的信息化系统建设，构建公司基于数字化、智能化、系统化的智慧管理体系，提升总部的信息处理效率，增强企业协调性，强化公司总部对下属子公司和门店的透明化掌控，充分满足集团跨区域集中管理的需求。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一）我国零售药店市场规模持续扩大，为本次项目的实施提供了良好的市场环境

2018年我国零售药店终端销售规模已达4,002亿元，2014年至2018年，我国零售药店终端销售规模年均复合增长率达9.08%，保持了持续增长。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持续发展，城镇化水平的提升、居民收入的提高、人口老龄化程度的加剧、医疗支出的扩大等推动我国医药行业以及零售药店行业发展的长期驱动因素仍然存在，我国零售药店市场规模将进一步扩大。

因此，我国零售药店市场规模的持续扩大，为本项目的实施及未来前景提供了良好的市场环境。

(二) 公司经营规模持续扩大，营业收入和利润稳步增长

随着我国医药产业规模的持续扩大、医药产业政策的支持，公司凭借较强的市场竞争力，经营规模持续扩大，营业收入和利润稳步增长。2016年、2017年、2018年、2019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27,372.20万元、742,119.69万元、885,927.37万元、804,058.74万元，实现净利润42,861.34万元、47,461.08万元、52,568.79万元、55,179.04万元。未来，随着公司连锁营销网络规模的进一步提升，以及商品、物流、生产体系的进一步完善，公司的经营业绩有望进一步提升。公司良好的经营业绩和发展前景是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的有力保障。

(三) 公司拥有较强的医药零售综合优势

连锁经营实现商业扩张和规模化运营的核心在于模式的可复制性，这要求企业根据市场及区域特点，建立一套适应行业和企业自身发展需要的标准化经营管理体系。公司是国内较早探索实践医药零售连锁业态模式的企业之一，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成为医药零售行业的龙头企业。公司在发展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门店运营及管理经验，在商品采购、物流配送、门店拓展与运营、质量控制、财务管理及人员管理方面形成了成熟的管理模式，在各业务环节均制定了标准化程度较高、可复制性较强的业务流程。

公司已与上千家国内外供应商保持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形成了范围广、产品全、质量优的商品供应体系。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区域的扩展，公司也不断提升物流配送能力。在信息系统方面，公司已经建立了行业领先、覆盖主要业务环节的信息系统，能有效保障公司的管理效率。

同时，历经长期的积累，公司以优质平价的产品和专业周到的服务赢得了市场认可，形成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并且培育了规模较大的稳定客户群体。

因此，公司成熟的门店运营经验、强大的后台支持体系、良好的品牌形象和稳定的客户群体，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五、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一) 医药零售门店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医药零售门店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建设内容为在广东、广西、江西、江苏选址投资开设1,230家医药零售门店。本项目的实施周期为3年。

2、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83,640.00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40,590.00万元。项目具体投资内容如下：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总额（万元）	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万元）
1	租金	12,300.00	-
2	保证金	6,150.00	6,150.00
3	固定资产投资	34,440.00	34,440.00
4	存货	30,750.00	-
合计		83,640.00	40,590.00

3、项目投资效益

本项目采取边开店、边运营的方式，建设期为3年，运营期7年。从项目建设第一年开始计算，预计计算期年均收入为196,998.90万元，年均可实现净利润5,519.44万元。

4、项目报批情况

（1）土地情况

本项目采用租赁门店方式经营，不涉及土地购置事项。

（2）发改委备案情况

本项目已取得相关备案证明。

（3）环境影响

本项目为非生产型项目，不产生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等污染物，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不属于需要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或者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的情形。

（二）老店升级改造项目

1、项目概况

老店升级改造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建设内容为升级改造广东、广西、河南、福建、江西等地区合计600家连锁门店。本项目的实施周期为3年。

2、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6,000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6,000万元。项目具体投资内容如下：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总额（万元）	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万元）
1	设备及货架购置	1,800.00	1,800.00
2	装修工程费用	4,200.00	4,200.00
	合计	6,000.00	6,000.00

3、项目投资效益

本项目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本项目建设完成后，将改善门店形象、提高门店辨识度，提升消费者的购物体验，对门店经营成果产生有利影响。

4、项目报批情况

（1）土地情况

本项目在已开设门店实施，不涉及土地购置事项。

（2）发改委备案情况

本项目已取得相关备案证明。

（3）环境影响

本项目为非生产型项目，不产生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等污染物，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不属于需要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或者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的情形。

（三）新零售及企业数字化升级项目

1、项目概况

新零售及企业数字化升级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建设内容为进行新零售及企业数字化升级，完成新零售建设、中台建设、基础设施建设、内部管理、信息安全等项目。本项目的实施周期为3年。

2、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12,000.00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12,000.00万元。项目具体投资内容如下：

序号	项目方向	投资总额（万元）	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万元）
1	新零售建设	2,950.00	2,950.00
2	中台建设	2,600.00	2,600.00
3	基础设施建设	2,520.00	2,520.00

4	内部管理	3,030.00	3,030.00
5	信息安全	900.00	900.00
合计		12,000.00	12,000.00

3、项目投资效益

本项目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本项目建设完成后，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信息化水平，构建公司基于数字化、智能化、系统化的智慧管理体系。

4、项目报批情况

(1) 土地情况

本项目在公司位于广州市荔湾区的办公楼实施，不涉及土地购置事项。

(2) 发改委备案情况

本项目已取得相关备案证明。

(3) 环境影响

本项目为非生产型项目，不产生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等污染物，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不属于需要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或者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的情形。

(四) 南宁大参林中心项目

1、项目概况

南宁大参林中心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西南宁市大参林药业有限公司。本项目的建设内容为行政办公楼、仓储物流、生产车间、配套宿舍等建筑设施。本项目的实施周期为2年。

2、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30,000.00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25,668.00万元。项目具体投资内容如下：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总额（万元）	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万元）
1	土地购置费	1,332.00	-
2	建筑工程费	17,901.00	17,901.00
3	安装工程费	3,324.00	3,324.00
4	装修工程费	850.00	850.00
5	设备购置费	2,671.00	2,671.00
6	工程项目其他费用	922.00	922.00
7	铺地流动资金	3,000.00	-
合计		30,000.00	25,668.00

3、项目投资效益

本项目主要作为公司在广西壮族自治区的运营中心、面向公司内部提供仓储及物流配送、员工配套宿舍等，不直接产生效益，经济效益无法直接测算。

本项目建成后，将提高公司在广西的运营能力、物流配送能力，为广西市场提供良好的中后台支撑体系，有利于加快公司在广西的连锁门店布局。

4、项目报批情况

(1) 土地情况

本项目已取得土地使用权证。

(2) 发改委备案情况

本项目已取得相关备案证明。

(3) 环境影响

本项目涉及的环评手续目前正在办理中。

(五) 汕头大参林医药产业基地项目（粤东运营中心）

1、项目概况

汕头大参林医药产业基地项目（粤东运营中心）的实施主体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东大参林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内容为建设粤东区域总部综合办公楼、仓储物流等。本项目的实施周期为2年。

2、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22,000.00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17,340.00万元。项目具体投资内容如下：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总额（万元）	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万元）
1	土地购置费	3,510.00	-
2	建筑工程费	10,513.00	10,513.00
3	安装工程费	2,686.00	2,686.00
4	装修工程费	481.00	481.00
5	设备购置费	2,885.00	2,885.00
6	工程项目其他费用	775.00	775.00
7	铺地流动资金	1,150.00	-
	合计	22,000.00	17,340.00

3、项目投资效益

本项目主要作为公司在广东省粤东地区的运营中心、面向公司内部提供仓储及物流配送等，不直接产生效益，经济效益无法直接测算。

本项目建成后，将提高公司在广东省粤东地区的运营能力、物流配送能力，为粤东市场提供良好的中后台支撑体系，有利于加快公司在粤东地区的连锁门店布局。

4、项目报批情况

(1) 土地情况

本项目涉及用地已签署出让合同。

(2) 发改委备案情况

本项目已取得相关备案证明。

(3) 环境影响

本项目涉及的环评手续目前正在办理中。

(六) 南昌大参林产业基地项目（一期）

1、项目概况

南昌大参林产业基地项目（一期）的实施主体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江西大参林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内容为建设大参林江西区域总部综合楼、仓储物流设施等。本项目的实施周期为2年。

2、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16,000.00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14,366.00万元。项目具体投资内容如下：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总额（万元）	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万元）
1	土地购置费	1,059.00	547.00
2	建筑工程费	7,651.00	7,651.00
3	安装工程费	2,552.00	2,552.00
4	装修工程费	417.00	417.00
5	设备购置费	2,769.00	2,769.00
6	工程项目其他费用	430.00	430.00
7	铺地流动资金	1,122.00	-
合计		16,000.00	14,366.00

3、项目投资效益

本项目主要作为公司在江西省的运营中心、面向公司内部提供仓储及物流配送等，不直接产生效益，经济效益无法直接测算。

本项目建成后，将提高公司在江西省的运营能力、物流配送能力，为江西市场提供良好的中后台支撑体系，有利于加快公司在江西地区的连锁门店布局。

4、项目报批情况

(1) 土地情况

本项目涉及用地已签署出让合同。

(2) 发改委备案情况

本项目已取得相关备案证明。

(3) 环境影响

本项目涉及的环评手续目前正在办理中。

(七) 茂名大参林生产基地立库项目

1、项目概况

茂名大参林生产基地立库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茂名大参林药业有限公司。本项目的建设内容为建设占地面积2,000平方米、高23.9米的高架库。本项目的实施周期为1年。

2、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4,500.00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4,500.00万元。项目具体投资内容如下：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总额(万元)	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万元)
1	建筑工程费	1,452.00	1,452.00
2	安装工程费	332.00	332.00
3	设备购置费	2,650.00	2,650.00
4	工程项目其他费用	66.00	66.00
合计		4,500.00	4,500.00

3、项目投资效益

本项目面向公司内部提供仓储及物流配送等，不直接产生效益，经济效益无法直接测算。

本项目建成后，将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广东省的物流配送能力。

4、项目报批情况

(1) 土地情况

本项目已取得土地使用权证。

(2) 发改委备案情况

本项目已取得相关备案证明。

(3) 环境影响

本项目涉及的环评手续目前正在办理中。

(八) 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拟将本次募集资金中的20,036.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的流动资产保有量和业务规模密切相关，门店数量的增长影响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随着门店数量的增加、物流仓库的增加，门店租金支出、门店及物流仓库存货的资金占用将进一步增大。目前公司发展势头良好，经营规模不断扩大，随着本次医药零售门店建设项目的进一步实施，未来三年公司将使用本次募集资金投入开设1,230家门店，并且将新增广西、江西、粤东、茂名等地区的物流仓库，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将进一步增大，具有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

此外，在医药零售门店建设项目中，公司未将除固定资产类投资外的存货、租金等流动资金投入需求纳入募集资金使用范围。根据测算，仅医药零售门店建设项目中的存货、租金的资金需求就达到43,050.00万元。

因此，本次补充流动资金主要是为了保障医药零售门店建设项目、新增广西、江西、粤东、茂名等地区的物流仓库中存货及租金等流动资金的投入，保障本次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补充流动资金具有必要性、合理性。

六、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 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围绕公司的主营业务开展，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医药零售门店建设项目实施后，能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广东、广西、江西、江苏等地区的门店数量，提升区域覆盖的广度和深度，进一步增强在该地区的市场竞争力。老店升级改造项目实施后，将改善门店形象、提高门店辨识度，提升消费者的购物体验。新零售及企业数字化升级项目建成后，将增强公司信息化战略的软硬件基础支撑，加强业务集成，优化集团管控水平。此外，广西、江西、粤东等地区的办公设施及仓储物流建设等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扩充公司在广西、江西、粤东等地区的物流配送体系、运营体系，保障全国性布局战略的顺利实施。整体而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有助于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需求。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的影响

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短期内公司的总资产、负债规模均将有所提升。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将在可转债存续期内逐渐为公司带来经济效益。

可转债发行完成后、转股前，公司需按照预先约定的票面利率对未转股的可转债支付利息，正常情况下公司对可转债募集资金运用带来的盈利增长会超过可转债需支付的债券利息，公司营业收入规模及利润水平将随着募投项目的实施有所增加。

投资者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或全部转股后，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将会有一定幅度的增加，对公司原有股东持股比例、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及公司每股收益产生一定的摊薄作用。另外，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设有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该条款被触发时，公司可能申请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导致因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新增的股本总额增加，从而扩大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对公司原普通股股东的潜在摊薄作用。因此，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后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

七、综述

综上所述，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公司基于行业发展趋势、市场竞争格局和公司自身优势等因素的综合考虑，并通过了必要性和可行性的论证。同时，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和国家政策导向，符合公司制定的战略发展方向，有利于增强公司的可持续竞争力，符合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仅为《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之盖章页）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 董事会

